

國立成功大學 112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會議紀錄

時間：112 年 11 月 1 日(星期三) 上午 9 時 01 分

地點：光復校區國際會議廳第一演講室

參加人員：共 94 人，如附件 1(P. 5)。

主席：沈孟儒校長

紀錄：林淑白

壹、本次校務會議應出席代表 102 人(過半數人數為 52 人)，出席代表 61 人，已達法定出席人數，主席宣布開會(電子簽到電腦畫面截圖如附件 2，P. 6)。

貳、頒獎

一、本校 112 學年度新聘名譽講座教授

二、國科會 112 年度吳大猷先生紀念獎

(以上 2 項頒獎名單如附件 3，P. 7)

參、報告事項

一、主席報告：大家早安，感謝撥冗參加本學年度第一次校務會議。

(一)成大品牌對全世界、臺灣會造成那些影響：無可置疑，成大的核心價值在於學術卓越，而學術研究須對應到全世界的需求，簡言之，就是科學濟世。成大的策略目標很明確，就是要做到國際化的跨域、創新、合作，而校園穩定是這三個發展方向的原動力。將陸續安排教務處、學務處、總務處、國際處、研發處及產創中心進行簡報，讓大家扣合檢視並明白學校前進的方向。

(二)身心自在、健康管理及溫暖關懷，是我對全校師生員工的承諾。大家可用來審視全校行政團隊的策略與作為。推動校務必須具備明確的策略地圖，學校最重要的是人，包括老師、學生及所有員工，唯有讓大家身心自在的在學校發展，才能讓成大繼續往前走。例如在健康管理，將針對 50 歲以上之教職員進行低劑量肺部電腦斷層(LDCT)，現在已有 400 多位登記，請各位代表協助在各單位提醒同仁上網登記。

二、各一級單位及各委員會報告(如議程 email 附加檔案 1)

業務簡報：教務處、總務處、研究發展處及國際事務處(略)。

三、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宣導，如附件 4(P. 8)。

主席指示：請各學院院長在院級會議加強性平意識宣導。

四、111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會議紀錄及報告決議案執行情形，確認如附件 5 (P. 9~P. 12)。

五、本校校務基金年度稽核報告(稽核團隊：張世琳行政組員、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略。

肆、選舉(主席於投票結束後，徵求二位監票人為佘俊麟、葉桐，於會議結束後，當場抽籤決定排序，並由新聞中心全程錄影，併入議程上網公告。)

一、校務發展委員會當選委員名單如下(任期2年：112、113學年度至新學年度之委員產生為止)：

李亞夫教授、溫敏杰教授、黃郁芬教授、吳宗憲教授、李永春教授、鄧熙聖教授、于富雲教授、胡潛濱教授、陳彥仲教授、郭余民教授、歐弘毅教授、邵耀賢上校教官

電腦截取畫面如附件6 (P.13)。

依本校校務發展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二條第一項第二款第一目略以：

3. 委員任期中如因故無法或不能擔任委員職務時，由推選學年度之次高票候選人遞補之。因編號14、15；16、17、18、19；21、22共3組票數相同，抽籤結果排序為15、14；16、17、19、18；21、22。

二、宿舍配借及管理委員會當選委員名單如下(任期1年，112學年度至新學年度之委員產生為止)：

許瑞麟教授、羅裕龍教授、洪菁霞教授、王健文教授、楊雅婷教授、吳宗憲教授、曾瓊慧副教授、涂國誠副教授、趙子元教授、李亞夫教授

電腦截取畫面如附件7 (P.14)。

因編號8、9、10；11、12；13、14、15共3組票數相同，抽籤結果排序為8、9、10；11、12；15、13、14

上述委員會當選委員請人事室辦理發聘。

伍、討論事項

第一案

校長交議案

案由：為學生會通知更換112學年度「國立成功大學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委員為統計系張晏庭同學一事，茲說明如下並提請公決。

說明：

一、依據本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二條規定辦理。

二、前項規定為：本委員會由十二至十五位委員組成，校長、校長指定副校長一名、財務長、教務長、總務長、研發長及主計室主任為當然委員，校長為召集人。其餘委員由校長遴選本校教師、校內外專業人士及學生代表一名，提經校務會議同意後聘任之，任期二年，得連任之。教師會得向校長推薦委員人選。

三、張晏庭同學係由學生會推薦出任本會委員。

擬辦：俟校務會議同意後，請人事室發聘。

決議：

- 一、經投票行使同意權結果，達投票人數過半數同意。電腦截取畫面如附件 8 ([P.15](#))。
- 二、請人事室辦理發聘。

第二案

提案單位：副校長室(三)

案由：擬修正「臺灣綜合大學系統組織及運作辦法」，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 111 年 9 月 30 日臺教高(三)字第 1112204231A 號函及 111 年 10 月 24 日臺教高(三)字第 1112204531A 號函辦理。
- 二、本案業經「臺灣綜合大學系統執行委員會議」111 年 12 月 13 日及 112 年 3 月通訊會議討論通過後函送教育部，並經教育部 112 年 5 月 16 日臺教高(三)字第 1120048015 號函核備。依據「臺灣綜合大學系統組織及運作辦法」第十五條規定，「本辦法經系統四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報請教育部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故須送校務會議提案審議並予追認。
- 三、本案業經本校 112 年 9 月 6 日第 841 次主管會報及 112 年 10 月 11 日 112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提校務會議審議。
- 四、本次係配合教育部修正「大學系統組織及運作辦法」部分條文，修正重點摘述如下：
 - (一)修正系統校長名稱為系統主席(第二、四、六、八條)。
 - (二)修正系統主席為無給職(刪除原條文第三條)。
 - (三)修正行政人員人事相關費用之支應經費來源名稱(第三條)。
 - (四)有關係統運作經費，配合教育部新規定刪除向政府機關申請補助文字，並新增系統系統運作經費來源包括「對外募集經費」方式(第十三條)。
 - (五)撰寫年度績效報告書並新增年度績效報告書應載明事項，經執行委員會同意後報部並登載於系統各學校網頁之規定(第十四條)。
- 五、檢附修正對照表、現行條文、教育部來文、核備文，如議程附件 2-1。

擬辦：審議通過後，公告施行。

決議：照案通過如 [附件 9\(P.16~P.24\)](#)。

第三案

提案單位：文學院

案由：擬修正「國立成功大學文學院華語中心設置辦法」，提請審議。

說明：

一、本案業經 112 年 7 月 5 日第 840 次主管會報及 112 年 10 月 11 日 112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提校務會議審議。

二、為新增及明訂中心執掌內容，擬修訂現行條文，修正重點摘述如下：

(一)新增本中心執掌內容。(修正條文第二條)

(二)敘明本中心主任聘任事宜。(修正條文第三條)

(三)新增聘任華語文教學學程教學專才之規定。(新增條文第四條)

(四)新增本中心諮詢委員會權責及委員遴選方式。(新增條文第六條)

(五)新增設置教師評選小組之規定，以因應本中心人事管理所需。(新增條文第七條)

(六)新增未盡事宜依相關規定辦理之規定。(新增條文第八條)

三、檢附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現行條文，如議程附件 3-1。

擬辦：審議通過後，公告施行。

決議：照案通過如附件 10(P. 25~P. 28)。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同日上午 10 時 43 分

捌、選舉同票數抽籤：同日上午 10 時 43 分至 10 時 51 分

Notes: Please refer to pp. 29-32 for a brief English translation of the minutes.

附件 1

國立成功大學 112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會議出(列)席、旁聽名單

出席：沈孟儒、郭耀煌(請假)、莊偉哲、陳玉女、李俊璋、陳鴻震、羅偉誠、沈聖智、洪良宜、吳建宏、劉全璞、陳鴻震、高實玫(陳家煌代)、蘇敏逸(林素娟代)、賴俊雄(請假)、王健文(陳文松代)、楊芳枝、吳奕芳(請假)、台邦·撒沙勒(請假)、蔡錦俊、許瑞麟、陳則銘、陳淑慧(請假)、陳燕華、林俊宏(請假)、談永頤、吳耀庭、羅光耀、楊懷仁、詹錢登、羅裕龍(請假)、李永春、屈子正、張鑑祥(羅介聰代)、林睿哲(請假)、陳東煌、陳昭旭(請假)、黃肇瑞、廖峻德、朱聖浩、陳東陽(請假)、戴義欽、施義哲、李哲明、陳蓉珊(請假)、黃正弘、王驥魁、林財富(請假)、胡潛濱、吳志勇、鄭國順(請假)、詹寶珠、吳謂勝、黃世杰、楊慶隆(請假)、戴政祺、張名先(請假)、吳宗憲(請假)、黃崇明(請假)、蔣榮先(請假)、陳建旭、簡聖芬、趙子元(請假)、仲曉玲、黃宇翔、吳政翰、胡大瀛(請假)、林佑鴻、黃炳勳、戴安順、曾瓊慧、沈延盛、李經維、鄭宏祺、林世杰(王竹安代)、郭余民、王家義、簡伯武(請假)、張瑩如、余睿羚、王明誠(張惠華代)、鄭靜蘭、洪菁霞、黃溫雅(請假)、謝式洲、陳柏齡(請假)、阮俊能、吳晉祥(請假)、陳炯瑜、陳高欽、蔡依珊、林政佑(請假)、許釗凱、蕭富仁、楊雅婷、王金壽、陳俊仁(請假)、林常青(胡政成代)、王育民、何盧勳、張純純(請假)、李亞夫(請假)、呂兆祥、涂國誠、邵耀賢、黃春融、柯文峰、謝漢東、陳孟莉、鄭文義、林明德(請假)、蕭錦翠、王凱弘、林青澤、吳昕語(請假)、高振旗、余俊霖、陳志嘉、蔡佳陽(請假)、翁歆嫻、朱耕緯、陳柄彥(請假)、葉桐、侯雅元、邱亭瑜、張昶濬

出席人數：94

請假人數：32

列席：徐畢卿、陳炳宏、劉裕宏、陳培殷、馬敏元、王涵青、吳秉聲、李約亨(黃兆立代)、陳宗嶽、蔡群立、任明坤、王明洲、黃良銘(侯明欽代)、古承宗

旁聽：侯佳嘉、胡瑞敏、胡書榕、巫苑瑩、蘇杏芬、簡伊伶、梁丞佑、彭女玲、曾馨慧、吳雅敏、顏彥妃、汪潘愛玲

附件 2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a web interface for a meeting system. At the top, the meeting name is '112-1校務會議'. Below this, a green checkmark icon is followed by the text '已達開議人數'. The main content area consists of six rows of statistics, each with a label, a progress bar, and a numerical value:

全體出席人員	請假人數	本次應出席人數
128	26	102
開議人數 (應大於應到人數之1/2)	已報到出席人數	已報到列席人數
52	61	12
離場人數	現場出席人數	
0	61	

更新時間：2023-11-01 09:01:39

版權所有：國立成功大學 | 操作手冊
Copyright (c) 2023 National Cheng Kung University all rights reserved.

附件 3

一、本校 112 學年度新聘名譽講座教授：

序號	系所	姓名	職稱
1	環境工程學系	王鴻博	教授

二、國科會 112 年度吳大猷先生紀念獎：

序號	系所	姓名	職稱
1	生物醫學工程學系	涂庭源	副教授
2	測量及空間資訊學系	郭佩棻	副教授
3	護理學系	陳嬾今	臨床助理教授

性平意識宣導

本校教職員生於校內、外，執行職務、進行教學與研究、或人際互動時，應**具備多元文化與性別平等意識，尊重個別差異。**

在培養彼此情誼時，應同時注意**尊重對方身體與意思自主。**

在交往觸礁或挫折時，也應**採取善意且適當的溝通方式**，以澄清彼此誤會，並表達同理心、適當接納現代社會與校園中，不同的情感與情緒表達。

5 GENDER
EQUALITY



1

性平意識宣導

對於本校已「被申訴」「性騷擾」可能之被申請調查學生，無論其情形處於「調查進行中」、或「調查結束後」，特別是在「調查結束後」，如已認定其性騷擾行為不成立，該被申請調查學生，其在本校之**學習權利應受保障**，任課教師或指導教授於授課、指導時仍應平等對待，並應視情況，提供額外之輔導與協助，以符合教育之宗旨。

4 QUALITY
EDUCATION



2

附件 5

國立成功大學 111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決議案摘要	承辦單位執行情形
<p>肆、討論事項</p> <p>第一案</p> <p>案由：112 至 113 學年度本校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校長推薦委員同意票，提請審議。</p> <p>決議：經投票行使同意權結果，達投票人數過半數同意。當選委員請人事室辦理發聘。</p>	<p>人事室：</p> <p>秘書室法制組業於 112 年 7 月 11 日簽領完竣。</p>
<p>第二案</p> <p>案由：有關「國立成功大學 111 年度校務基金績效報告書」，提請討論。</p> <p>決議：照案通過。</p>	<p>主計室：</p> <p>業經教育部 112 年 7 月 3 日臺教高(三)字第 1120062816 號函同意備查，並依規定於學校財務公開專區及主計室網頁公告。</p> <p>https://acco.ncku.edu.tw/var/file/30/1030/img/2466/111KPI-1.pdf</p>
<p>第三案</p> <p>案由：擬修正「國立成功大學教師聘任辦法」第十三條、第十四條及第十五條，提請審議。</p> <p>決議：修正通過。</p> <p>附帶決議：請教務處將「國立成功大學教師升等辦法」比照「國立成功大學教師聘任辦法」第十四條修正之文字：<u>得由各學院比照升等辦法辦理著作外審</u>，一併修正相關文字，無須再依行政程序審議。</p>	<p>人事室：</p> <p>本案已於 112 年 6 月 30 日以成大人室(任)字第 427 號函知各單位，並更新人事室網站</p> <p>https://pers.ncku.edu.tw/index.php 及本校法規彙編系統</p> <p>https://www.cc.ncku.edu.tw/rule/detail.php?DEPNO1=29000000。</p> <p>教務處：</p> <p>一、現行本校教師升等辦法有關送審規定，係配合教育部「一次送審規定」而修訂為「由學院辦理外審」，相關規範亦配合送審作業調整之需修訂相關條款(例如:收件時間、委員選定、存檔單位…等)。</p> <p>二、為確保本校教師升等辦法之可行性，獨立性及明確性，本校教師聘任辦法與升等辦法在部分規定仍可採獨立性質辦理，目</p>

	<p>前教師聘任辦法第14條修正處(送審單位)並不影響教師升等辦法。</p> <p>三、綜上,有關教師升等辦法與聘任辦法外審送審層級,若有必要一致,為求法規周延性,將再另行研議。</p>
<p>第四案</p> <p>案由:擬修正「國立成功大學教師校外兼課兼職補充規定」部分規定,提請審議。</p> <p>決議:照案通過。</p>	<p>人事室:</p> <p>本案業以112年6月26日成大人室(發)字第408號函轉知各單位及教職員工,並更新本校法規彙編https://www.cc.ncku.edu.tw/rule/content.php?sn=2163及人事室法規專區https://pers.ncku.edu.tw/var/file/29/1029/img/3068/reg06-03.pdf。</p>
<p>第五案</p> <p>案由:擬修正「國立成功大學校務基金進用約聘研究人員實施要點」第六點、第八點,提請審議。</p> <p>決議:照案通過。</p>	<p>人事室、教務處:</p> <p>本案已於112年6月30日以成大人室(任)字第426號函知各單位,並更新人事室網站https://pers.ncku.edu.tw/index.php及本校法規彙編系統https://www.cc.ncku.edu.tw/rule/detail.php?DEPN01=29000000。</p>
<p>第六案</p> <p>案由:擬修正「國立成功大學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要點」部分規定,提請審議。</p> <p>決議:照案通過。</p>	<p>人事室:</p> <p>本案業以112年6月26日成大人室(發)字第407號函轉知各單位及教職員工,並更新本校法規彙編https://www.cc.ncku.edu.tw/rule/content.php?sn=84及人事室法規專區https://pers.ncku.edu.tw/var/file/29/1029/img/3068/reg17-01.pdf</p>
<p>伍、臨時動議/反映事項:</p> <p>反映事項一:這學期自強校區汽車進出口,由長榮路出入口改由臨小東路出入口。行經小東路時,經常發現左轉勝利路附設醫院(下稱附醫)或醫學院時</p>	<p>總務處:</p> <p>於112年8月4日與臺南市政府交通局(下稱交通局)等相關單位已作過會勘,解決方案如下:</p> <p>一、小東路西往東左轉進入醫院停</p>

經常嚴重堵車，探究原因在於左轉車道空間不足。通常左轉到勝利路附醫的汽車大多是看病的民眾及家屬；另左轉到醫學院的汽車大多是本校師生，為了維護大家的安全，請學校積極向臺南市政府交通局(下稱交通局)建議，左轉到勝利路附醫的車道加長5至7個車位；左轉到醫學院的車道加長3至4個車位。

反映單位：工學院楊澤民教授

總務處回應：楊教授所提小東路左轉車道問題，交通局、附醫及總務處已做過會勘，楊教授的寶貴建議將提供給交通局作為參考。

主席補充及指示：附醫門診大樓當時的停車格位設計量，已不敷現行使用，未來還有老人醫院之需求，請附醫儘早因應。

車場左轉車道空間不足，交通局將先行增繪左轉彎延伸區標線。

二、小東路成杏校區增設左轉車道，交通局評估左轉需求仍以上午尖峰時段為主，無改善急迫性，將納入後續道路工程改善一併辦理。

三、將持續觀察並隨時追蹤交通局規劃進度，並將楊澤民教授的寶貴建議提供給交通局作為參考。

附設醫院：

一、本院門診大樓汽車車位尖峰時段需求大於供給，進場民眾為等候車位，間接影響小東路交通順暢。

改善措施如下：

(一)第一階段：朝提升周轉率方向改善，除了透過升級停管設備(例如使用車牌辨識、在席偵測以及智慧化繳費系統)，加速入場、協找車位、繳費出場速度，以提升周轉率。

(二)第二階段：希望尋找適當替代空間移出原停放於該停車場之員工汽車，若覓得員工車輛停放替代方案，預估可釋出更多車位俾利訪客週轉，改善小東路堵車問題。

二、有關老人醫院停車格位設計量，將轉知工務室，以利在長期及建物上之規劃，提早作好因應措施。

反映事項二：小東路車輛進入社科院及附醫門診大樓出入口，於學生上、下課時間經常造成車輛、機車及行人嚴重堵塞，曾與交通局及附醫一起實地會勘，但至今未獲改善，請學校協助解決。

反映單位：社會科學院蕭富仁院長

主席指示：請總務處召集相關單位集思廣益，研議交通疏導改善建議，提供交通局參考。

總務處：

- 一、本案於111年5月19日與臺南市政府交通局(交通局)、本校附設醫院(附醫)、社會科學院等相關單位作過會勘，交通局建議本校附醫重新檢討汽車動線規劃，擬定方案後依相關程序提出審查。
- 二、另於112年8月4日與交通局等相關單位會勘結論中，有關附醫門診大樓停車場匯出小東路車輛易與穿越路口學生動線衝突一節，將由交通局將號誌改為行人專用時相，以分離人車通行時間。

附件 6

首頁 / 投票結果統計 登入者: 林○白

會議名稱：112-1校務會議
 投票議題：校務發展委員會委員
 投票內容：至多可點選12人，計須選出12人。

統計表

○ 依項目順序顯示 ◎ 依票數高低顯示

#	項目	票數	備註(▲為保障名額同組內票數相同)
1	生科院生命科學系李亞夫	33	生科院-保障名額
2	管理學院統計系溫敏杰	45	
3	理學院數學系黃郁芬	42	
4	電資學院資訊系吳宗憲	42	
5	工學院機械系李永春	41	
6	工學院化工系鄧熙聖	41	
7	社科院教育所于富雲	36	
8	工學院航太系胡潛濱	34	
9	規設院都計系陳彥仲	34	
10	醫學院解剖科所郭余民	34	
11	醫學院醫學系內科學科歐弘毅	30	
12	非屬學院軍訓室邵耀賢	30	
13	醫學院醫學系小兒學科王玠能	28	
14	工學院測量系楊名	27	
15	生科院生科產業系劉宗霖	27	
16	文學院歷史系張勝柏	26	
17	文學院考古所鍾國風	26	
18	理學院物理系陳岳男	26	
19	醫學院藥學系歐鳳姿	26	
20	規設院工設系何俊亨	25	
21	醫學院醫技系葉才明	23	
22	非屬學院體育室洪甄憶	23	
23	理學院光電系許進恭	21	
24	醫學院基醫所林世杰	20	
25	社科院政治系蒙志成	18	
26	空白	2	

備註
 議題開始投票時間：2023-11-01 10:10:13
 議題結束投票時間：2023-11-01 10:15:34
 無記名投票，複選，最少挑選：0，最多挑選：12
 報到人數：94人
 現場人數：89人
 已投票人數：86人
 未投票人數：3人
此議題無設定通過門檻

附件 7

會議名稱：112-1校務會議

投票議題：宿舍配借及管理委員會委員

投票內容：至多可點選6人，計須選出10人。

統計表

依項目順序顯示 依票數高低顯示

#	項目	票數	備註(▲為保障名額同組內票數相同)
1	理學院數學系許瑞麟	26	理學院-保障名額
2	工學院機械系羅裕龍	23	工學院-保障名額
3	醫學院物治系洪菁霞	13	醫學院-保障名額
4	文學院歷史系王健文	11	文學院-保障名額
5	社科院教育所楊雅婷	9	社科院-保障名額
6	電資學院資工系吳宗憲	8	電資學院-保障名額
7	管理學院國企所曾瓊慧	6	管理學院-保障名額
8	非屬學院體育室塗國誠	6	▲非屬學院-保障名額
9	非屬學院軍訓室邵耀賢	6	▲非屬學院-保障名額
10	非屬學院不分系學士學程黃春融	6	▲非屬學院-保障名額
11	規設院都計系趙子元	5	▲規設院-保障名額
12	規設院產創所仲曉玲	5	▲規設院-保障名額
13	生科院生命科學系何盧勳	2	▲生科院-保障名額
14	生科院生科產業系張純純	2	▲生科院-保障名額
15	生科院生科系李亞夫	2	▲生科院-保障名額

議題開始投票時間：2023-11-01 10:16:33

議題結束投票時間：2023-11-01 10:19:56

無記名投票，複選，最少挑選：0，最多挑選：6

備報到人數：94人

註現場人數：87人

已投票人數：83人

未投票人數：4人

此議題無設定通過門檻

[下載投票結果\(excel\)](#)

[下載投票結果\(pdf\)](#)

版權所有：國立成功大學 | 操作手冊

Copyright (c) 2023 National Cheng Kung University all rights reserved

會議名稱：112-1校務會議

投票議題：第一案

投票內容：為學生會通知更換112學年度「國立成功大學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委員為統計系張晏庭同學一事，茲說明如下並提請公決。

統計表

依項目順序顯示 依票數高低顯示

#	項目	票數
1	同意	83
2	不同意	0

備註
議題開始投票時間：2023-11-01 10:21:34
議題結束投票時間：2023-11-01 10:24:47
無記名投票，單選
報到人數：94人
現場人數：86人
已投票人數：83人
未投票人數：3人
通過比例為大於1/2，須達44票

臺灣綜合大學系統組織及運作辦法

100年11月30日教育部臺高(二)字第1000217009號函核定通過
101年12月5日臺灣綜合大學系統主席暨執行委員會首次聯席會議修訂通過
101年12月26日國立成功大學101學年度第2次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101年12月28日國立中山大學101學年度第2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101年12月28日國立中興大學第64次校務會議暨延續會會議審議通過
102年1月7日國立中正大學第九十六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102年3月21日臺灣綜合大學系統總校長暨執行委員會聯席會議追認通過
111年12月13日臺灣綜合大學系統執行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12年5月16日教育部臺教高(三)字第1120048015號函核備通過
112年6月2日國立中山大學111學年度第4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112年6月9日國立中興大學第101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112年10月23日國立中正大學第一四四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112年11月1日國立成功大學112學年度第1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第一條 國立成功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中山大學及國立中正大學（以下簡稱四校）為加強合作、整合資源，以提升國際競爭力及西部綠色科技走廊之佈建，並追求卓越，依據大學法第六條之規定，組成「臺灣綜合大學系統」（以下簡稱本系統），並訂定本辦法。

本系統英文名稱為 Taiwan Comprehensive University System，簡稱 TCUS。

第二條 本系統置系統主席一人，由四校校長共同推薦具有崇高國際學術地位之學者擔任，報教育部核准後聘任之。系統主席綜理與執行系統校務發展相關事宜，對外代表本系統。

系統主席任期四年，期滿得續聘一次。

第三條 本系統設系統行政中心，下置行政人員若干人，協助系統主席執行各項行政業務。系統大學內行政人員之薪資或以契約進用之兼任行政人員之兼職費，均由各校臺灣綜合大學系統經費支應。但兼職費之支給，仍應符合「軍公教人員兼職費及講座鐘點費支給規定」或原任職學校之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規定。

第四條 本系統設諮詢委員會 (Advisory Board)，置委員十一至十五人，由系統主席擔任召集人。其餘委員由國內外具有學術地位、對高等教育有相當研究之公正人士及產業界重要領導人組成之。

諮詢委員會每年召開一次會議，得視需要召開臨時會議。

諮詢委員為無給職，但得依規定支給相關費用。諮詢委員會開會時，得邀請四校校長列席。

第五條 諮詢委員會任務如下：

一、系統重要政策之建議。

- 二、四校合作及整合事項之建議。
- 三、四校特色領域發展之建議。
- 四、系統組織及運作辦法之建議。
- 五、跨校研究中心之設立、變更及停辦之建議。
- 六、四校與產業界、科學園區合作策略之建議。
- 七、協助籌募及爭取系統發展所需之資源。

第六條 本系統諮詢委員會委員由四校校長及系統主席推薦，由系統主席聘任之，委員之任期為四年，期滿得續聘。

第七條 本系統設執行委員會（Executive Committee），由四校校長及其指定之副校長組成之。執行委員會由四校校長輪流擔任召集人，每三個月召開一次會議，得視需要召開臨時會議。執行委員會開會時，得邀請四校有關行政主管及系統行政中心人員列席。

第八條 執行委員會任務如下：

- 一、執行系統主席交議及諮詢委員會建議事項。
- 二、協調及整合四校間有關教學資源、研究發展、圖資網路、國際事務、人文社會、產學智財及永續經營合作事宜。
- 三、研議四校前瞻、創新業務之發展。

前項任務涉及各校者，由各校校務會議或相關會議通過後執行之。

第九條 本系統推動四校教學、圖書及資訊共享，互相承認學分，鼓勵跨校選課，促進學生交流，及其他加強教學相關事項以提升四校教學品質。

第十條 本系統設立跨校研究中心，推動跨校研究資源整合，建立研究領域特色，並積極推動與科學園區之合作計畫。

第十一條 本系統為提升四校國際學術聲望與地位，聯合舉辦各項國際學術會議、研討會、工作坊或專題演講。

第十二條 本系統為提升四校學生人文素養，設立跨校人文藝術團體，進行交流；為提升四校學生體能，每年由四校輪流舉辦聯合運動會。

第十三條 本系統例行運作經費、系統行政中心業務經費及舉辦各項跨校活動預定之經費及專任人員薪資所需經費，得對外募集經費或由四校研議分擔。

第十四條 本系統應依大學系統計畫所定績效評估機制，做成年度績效報告書，經系統執行委員會通過後，於每年二月底前，將前一年度大學系統績效報告書報教育部或其所屬地方政府備查。

前項報告書應載明下列事項：

- 一、績效目標達成情形。
- 二、經費支用情形。

三、檢討及改進。

四、其他事項。

第一項年度績效報告書應於教育部或其所屬地方政府備查後一個月內公告，並登載於本系統各學校網頁。

第十五條 本辦法經系統四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報請教育部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臺灣綜合大學系統組織及運作辦法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100年11月30日教育部臺高(二)字第1000217009號函核定通過
 101年12月5日臺灣綜合大學系統主席暨執行委員會首次聯席會議修訂通過
 101年12月26日國立成功大學101學年度第2次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101年12月28日國立中山大學101學年度第2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101年12月28日國立中興大學第64次校務會議暨延續會會議審議通過
 102年1月7日國立中正大學第九十六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102年3月21日臺灣綜合大學系統總校長暨執行委員會聯席會議追認通過
 111年12月13日臺灣綜合大學系統執行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112年5月16日教育部臺教高(三)字第1120048015號函核備通過
 112年6月2日國立中山大學111學年度第4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112年6月9日國立中興大學第101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112年10月23日國立中正大學第一四四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112年11月1日國立成功大學112學年度第1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一條 國立成功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中山大學及國立中正大學（以下簡稱四校）為加強合作、整合資源，以提升國際競爭力及西部綠色科技走廊之佈建，依據大學法第六條規定，組成「臺灣綜合大學系統」（以下簡稱本系統），並訂定本辦法。</p> <p>本系統英文名稱為 <u>Taiwan Comprehensive University System</u>，簡稱 <u>TCUS</u>。</p>	<p>第一條 國立成功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中山大學與國立中正大學（以下簡稱四校）為加強合作、整合資源，以提升國際競爭力及西部綠色科技走廊的佈建，<u>並追求卓越</u>，依據大學法第六條之規定組成「臺灣綜合大學系統」（以下簡稱本系統），<u>特</u>訂定本辦法。</p> <p>本系統英文名稱定為 <u>Taiwan Comprehensive University System</u>，簡稱 <u>TCUS</u>。</p>	文字酌作修正。
<p>第二條 本系統置系統主席一人，由四校校長共同推薦具有崇高國際學術地位之學者擔任，報教育部核准後聘任之。<u>系統主席綜理與執行系統校務發展相關事宜，對外代表本系</u></p>	<p>第二條 本系統置系統校長 (Chancellor) 一人，由四校校長共同推薦具有崇高國際學術地位之學者擔任，報教育部核准後聘任之。</p> <p><u>系統校長綜理及執行系統校務發展相關</u></p>	一、依據教育部 111 年 9 月 30 日教育部臺教高 (三) 字 第 1112204231A 號令修正發布大學系統組織及運作辦法第六條規定，修正系統校長名稱為系統主

<p><u>統。</u> 系統<u>主席</u>任期四年， 期滿得續聘一次。</p>	<p><u>事宜</u>，對外代表本系 <u>統。</u>系統<u>校長</u>任期四 年，期滿得續聘一次。</p>	<p>席，第二項前段移列 至第一項後段規定。 二、餘文字酌作修正。</p>
<p><u>(刪除)</u></p>	<p>第三條 本系統系統校長 之行政工作費，比照國 立大學校長之主管加 給支給標準辦理。</p>	<p>一、本條刪除。 二、因應教育部 111 年 9 月 30 日教育部臺教 高 (三) 字 第 1112204231A 號令 修正發布大學系統 組織及運作辦法第 六條規定，修正系統 主席為無給職，故刪 除本條文。</p>
<p>第三條 本系統設系統行 政中心，下置行政人員 若干人，協助系統<u>主席</u> 執行各項行政業務。系 統大學內行政人員之 薪資或以契約進用之 兼任行政人員之兼職 費，均由各校<u>臺灣綜合 大學系統經費</u>支應。<u>但</u> 兼職費<u>之支給</u>，仍應符 合「軍公教人員兼職費 及講座鐘點費支給規 定」或原任職學校之校 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 法規定。</p>	<p>第四條 本系統設系統行 政中心，下置行政人員 若干人，協助系統<u>校長</u> 執行各項行政業務。系 統大學內行政人員之 薪資或以契約進用之 兼任行政人員之兼職 費，均由各校<u>5項自籌 收入</u>支應，惟兼職費， 仍應符合「軍公教人員 兼職費及講座鐘點費 支給規定」或原任職學 校之校務基金管理 及監督辦法規定。</p>	<p>一、條次變更。 二、配合「臺灣綜合大學 系統配合款支用辦 法」已修正為「臺灣 綜合大學系統經費 支用要點」，爰修正 行政人員人事相關 費用之支應經費來 源名稱。 三、餘文字酌作修正。</p>
<p>第四條 本系統設諮詢委 員會 (Advisory Board)，置委員十一至 十五人，由系統<u>主席</u>擔 任召集<u>人</u>。其餘委員由 國內外具有學術地位、 對高等教育有相當研 究之公正人士及產業 界重要領導人組成之。 諮詢委員會每年召 開一次會議，<u>得</u>視需要</p>	<p>第五條 本系統設諮詢委 員會 (Advisory Board)，置委員十一至 十五人，由系統<u>校長</u>擔 任召集<u>委員</u>。其餘委員 由國內外具有學術地 位、對高等教育有相當 研究之公正人士及產 業界重要領導人組成 之。諮詢委員會每年 召開一次會議，<u>但得</u>視需</p>	<p>一、條次變更。 二、調整法規體例以項 次分列，以資明確。 三、修正系統校長名稱 為系統主席。 四、餘文字酌作修正。</p>

<p>召開臨時會議。 諮詢委員為無給職，但得依規定支給相關費用。 諮詢委員會開會時，得邀請四校校長列席。</p>	<p>要召開臨時會議，諮詢委員為無給職，但得依規定支給相關費用。諮詢委員會開會時，得邀請四校校長列席。</p>	
<p>第<u>五</u>條 諮詢委員會任務如下： 一、系統重要政策之建議。 二、四校合作及整合事項之建議。 三、四校特色領域發展之建議。 四、系統組織及運作辦法之建議。 五、跨校研究中心之設立、變更及停辦之建議。 六、四校與產業界、科學園區合作策略之建議。 七、協助籌募及爭取系統發展所需之資源。</p>	<p>第<u>六</u>條 諮詢委員會任務如下： 一、系統重要政策之建議。 二、四校合作及整合事項之建議。 三、四校特色領域發展之建議。 四、系統組織及運作辦法之建議。 五、跨校研究中心之設立、變更及停辦之建議。 六、四校與產業界、科學園區合作策略之建議。 七、協助籌募及爭取系統發展所需之資源。</p>	<p>條次變更。</p>
<p>第<u>六</u>條 本系統諮詢委員會委員由四校校長及系統<u>主席</u>推薦，由系統<u>主席</u>聘任之，委員任期四年，期滿得續聘。</p>	<p>第<u>七</u>條 本系統諮詢委員會委員由四校校長及系統<u>校長</u>推薦，由系統<u>校長</u>聘任之，委員<u>之</u>任期<u>為</u>四年，期滿得續聘。</p>	<p>一、條次變更。 二、修正系統校長名稱為系統主席。 三、餘文字酌作修正。</p>
<p>第<u>七</u>條 本系統設執行委員會 (Executive Committee)，由四校校長及其指定之副校長組成之。執行委員會由四校校長輪流擔任召集人，每三個月召開一</p>	<p>第<u>八</u>條 本系統設執行委員會 (Executive Committee)，由四校校長及其指定之副校長組成之。執行委員會由四校校長輪流擔任召集人，每三個月召開一</p>	<p>條次變更，文字酌作修正。</p>

<p>次會議，<u>得</u>視需要召開臨時會議。執行委員會開會時，得邀請四校有關行政主管及系統行政中心人員列席。</p>	<p>次會議，<u>但得</u>視需要召開臨時會議。執行委員會開會時，得邀請四校有關行政主管及系統行政中心人員列席。</p>	
<p>第<u>八</u>條 執行委員會任務如下：</p> <p>一、執行系統<u>主席</u>交議及諮詢委員會建議事項。</p> <p>二、協調及整合四校間有關教學資源、研究發展、圖資網路、國際事務、人文社會、產學智財及永續經營合作事宜。</p> <p>三、研議四校前瞻、創新業務之發展。</p> <p>前項任務涉及各校者，由各校校務會議或相關會議通過後執行之。</p>	<p>第<u>九</u>條 執行委員會任務如下：</p> <p>一、執行系統<u>校長</u>交議及諮詢委員會建議事項。</p> <p>二、協調及整合四校間有關教學資源、研究發展、圖資網路、國際事務、人文社會、產學智財及永續經營合作事宜。</p> <p>三、研議四校前瞻、創新業務之發展。</p> <p>前項任務涉及各校者，由各校校務會議或相關會議通過後執行之。</p>	<p>一、條次變更。</p> <p>二、修正系統校長名稱為系統主席。</p>
<p>第<u>九</u>條 本系統推動四校教學、圖書及資訊共享，互相承認學分，鼓勵跨校選課，促進學生交流，及其他加強教學相關事項以提升四校教學品質。</p>	<p>第<u>十</u>條 本系統推動四校教學、圖書及資訊共享，互相承認學分，鼓勵跨校選課，促進學生交流，及其他加強教學相關事項以提升四校教學品質。</p>	<p>條次變更。</p>
<p>第<u>十</u>條 <u>本系統</u>設立跨校研究中心，推動跨校研究資源整合，建立研究領域特色，並積極推動與科學園區之合作計畫。</p>	<p>第<u>十一</u>條 設立跨校研究中心，推動跨校研究資源整合，建立研究領域特色，並積極推動與科學園區之合作計畫。</p>	<p>條次變更，文字酌作修正。</p>
<p>第<u>十一</u>條 本系統為提升四校國際學術聲望與地位，聯合舉辦各項國</p>	<p>第<u>十二</u>條 本系統為提升四校國際學術聲望與地位，聯合舉辦各項國</p>	<p>條次變更。</p>

<p>際學術會議、研討會、工作坊或專題演講。</p>	<p>際學術會議、研討會、工作坊或專題演講。</p>	
<p>第<u>十二</u>條 本系統為提升四校學生人文素養，設立<u>跨校人文藝術團體</u>，<u>進行交流</u>；為提升四校學生體能，每年由四校輪流舉辦聯合運動會。</p>	<p>第<u>十三</u>條 本系統為提升四校學生人文素養，設立<u>跨校人文藝術團體</u><u>並進行交流</u>。為提升四校學生體能，每年由四校輪流舉辦聯合運動會。</p>	<p>條次變更，文字酌作修正。</p>
<p>第<u>十三</u>條 本系統例行運作經費、系統行政中心業務經費<u>及</u>舉辦各項跨校活動預定之經費及專任人員薪資所需經費，<u>得對外募集經費</u>或由四校共同研議<u>分</u>擔。</p>	<p>第<u>十四</u>條 本系統例行運作經費、系統行政中心業務經費、<u>舉辦各項跨校活動預定之經費及專任人員薪資所需經費</u><u>可向政府機關申請補助</u>，或由四校共同研議<u>負擔</u>。</p>	<p>一、條次變更。 二、因應教育部 111 年 9 月 30 日教育部臺教高（三）字 第 1112204231A 號令修正發布大學系統組織及運作辦法第九條規定，刪除向政府機關申請補助文字，並新增系統運作經費來源包括「對外募集經費」方式。 三、餘文字酌作修正。</p>
<p>第<u>十四</u>條 本系統應依本系統計畫所定績效評估機制，做成年度績效報告書，經系統執行委員會通過後，於每年二月底前，將前一年度大學系統績效報告書報教育部或其所屬地方政府備查。 前項報告書應載明下列事項： 一、績效目標達成情形。 二、經費支用情形。 三、檢討及改進。 四、其他事項。 第一項年度績效報</p>		<p>一、本條新增。 二、依據教育部 111 年 9 月 30 日教育部臺教高（三）字 第 1112204231A 號令修正發布大學系統組織及運作辦法第九條之一規定，新增之。</p>

<p>告書應於教育部或其 所屬地方政府備查後 一個月內公告，並登載 於本系統各學校網頁。</p>		
<p>第十五條 本辦法經系統 四校校務會議審議通 過，報請教育部核定後 施行，修正時亦同。</p>	<p>第十五條 本辦法經系統 四校校務會議審議通 過，報請教育部核定後 施行，修正時亦同。</p>	<p>本條未修正。</p>

國立成功大學文學院華語中心設置辦法

97.06.18 訂定並提主管會議審議通過

97.10.15 校務發展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

97.10.29 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99.06.23 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112.11.1 112 學年第 1 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 第一條 國立成功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因應國際化需求，依據本校組織規程第十條，設立「文學院華語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並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本中心之任務為發展華語文教學及學術研究，其職掌如下：
- 一、協助並配合本校國際化政策發展，負責本校外籍人士/學生之華語文課程。
 - 二、負責外籍人士/學員之華語文推廣教學。
 - 三、與國內外大學合作交流，並開設相關課程，積極推展華語文教學。
 - 四、配合國家政策及學校發展，規劃教師培訓及研習活動，培養優秀之華語文教學與研究人才。
 - 五、編撰並研發華語文教材、線上學習資源及華語文能力測驗。
 - 六、支援與協同處理本校華語文教學學程相關教學及行政事務。
- 第三條 本中心置主任一人，綜理本中心業務，由院長推薦文學院專任助理教授以上教師，陳請校長聘兼之，任期三年，得續聘一次。本中心因教學、行政業務需要，以自籌經費進用編制外人員為原則。
- 第四條 本中心為因應本校華語文教學學程之必選修課程，得聘請華語文教學專才負責授課。
- 第五條 本中心運作之經費，以自給自足為原則，並接受華語中心諮詢委員會之指導。
- 第六條 本中心設諮詢委員會，提供課程規劃、經費運用及中心發展相關事項之諮詢與審議，由文學院院長擔任當然委員兼召集人，並由中心主任推薦校內外專家學者，請院長聘任之，其設置要點另訂之。
- 第七條 本中心得設教師評選小組，審議本中心華語教師聘任、停聘、考核及資遣等事宜，其設置要點另訂之。
- 第八條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 第九條 本辦法經院務會議及校務會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國立成功大學文學院華語中心設置辦法 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一條 <u>國立成功大學</u> (以下簡稱本校) 為因應國際化需求，依據本校組織規程第十條，設立「文學院華語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並訂定<u>本辦法</u>。</p>	<p>第一條 為因應國際化需求，依據本校組織規程第十條設立「文學院華語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並訂定「<u>國立成功大學文學院華語中心設置辦法</u>」(以下簡稱<u>本辦法</u>)。</p>	<p>文字酌作修正。</p>
<p>第二條 本中心之任務為發展<u>華語文</u>教學及學術研究，其職掌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u>協助並配合本校</u>國際化政策<u>發展</u>，負責本校外籍人士/學生之華語文課程。 二、負責外籍人士/<u>學員</u>之華語<u>文</u>推廣教學。 三、與國<u>內</u>外大學合作<u>交流</u>，<u>並</u>開設<u>相關</u>課程，積極推展華語文教學。 四、配合國家政策及學校發展，<u>規劃教師培訓及研習活動</u>，培養優秀之<u>華語文</u>教學與研究人才。 五、編撰<u>並研發</u>華語文教材、<u>線上學</u> 	<p>第二條 本中心之任務為發展<u>語言</u>教學及學術研究，其職掌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因應學校國際化政策，負責本校外籍人士/學生之華語課程。 二、負責外籍人士/<u>學生</u>之華語推廣教學。 三、與國外大學合作，開設<u>多元</u>課程，積極推展華語文教學。 四、配合國家政策及學校發展，培養優秀之教學與研究人才。 五、編撰華語文教材、<u>有聲書籍</u>及華語文能力測驗。 	<p>新增本中心職掌內容，並酌作文字修正。</p>

<p><u>習資源</u>及華語文能力測驗。</p> <p>六、<u>支援與協同處理本校華語文教學學程相關教學及行政事務。</u></p>		
<p>第三條 本中心置主任一人，<u>綜理本中心業務</u>，由院長推薦文學院<u>專任</u>助理教授以上教師，陳請校長聘兼之，任期三年，得續聘一次。本中心因教學、行政業務需要，以自籌經費進用編制外人員為原則。</p>	<p>第三條 <u>因業務推廣需要</u>，本中心置主任一人，由院長推薦文學院助理教授以上教師，陳請校長聘兼之，任期三年，得續聘一次。本中心因教學、行政業務需要，以自籌經費進用編制外人員為原則。</p>	<p>敘明主任聘任事宜，文字酌作修正。</p>
<p>第四條 本中心為因應本校華語文教學學程之必選修課程，得聘請華語文教學專才負責授課。</p>		<p><u>一、本條新增。</u> 二、新增為因應華語文教學學程課程，得聘請專才授課之規定。</p>
<p>第<u>五</u>條 本中心<u>運作</u>之經費，以自給自足為原則，並接受華語中心諮詢委員會之指導。</p>	<p>第<u>四</u>條 本中心之經費<u>收支</u>，以自給自足為原則，並接受華語中心諮詢委員會之指導。</p>	<p>條次變更，文字酌作修正。</p>
<p>第六條 本中心設諮詢委員會，提供課程規劃、經費運用及中心發展相關事項之諮詢與審議，由文學院院長擔任當然委員兼召集人，並由中心主任推薦校內外專家學者，請院長聘任之，其設置要點另訂之。</p>		<p><u>一、本條新增。</u> 二、明定本中心諮詢委員會之權責。</p>
<p>第七條 本中心得設教師評選小組，審議本</p>		<p><u>一、本條新增。</u> 二、因應本中心人事管</p>

<p>中心華語教師聘任、停聘、考核及資遣等事宜，其設置要點另訂之。</p>		<p>理所需，新增得設置教師評選小組。</p>
<p>第八條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p>		<p><u>一、本條新增。</u> 二、新增未盡事宜依相關規定辦理之規定。</p>
<p>第九條 本辦法經院務會議及校務會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p>	<p>第五條 本辦法提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p>	<p>條次變更，文字酌作修正。</p>

**Minute of the 1st University Council Assembly of
Academic Year 2023 at National Cheng Kung University**

Time : 9:01 a.m., November 1st, 2023 (Wednesday)

Venue: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Hall, Kuang Fu Campus

Attendees: A total of 94 people. Please see Attachment 1 (p.5)

Chairperson: President Meng-Ru Shen

Minute-taker: Shu-bai Lin

I. The number of attendees expected in the Assembly is 102 (half of the Assembly is set at 52). With 61 attendees at 9:01, the chairperson called the assembly meeting to order because a quorum of attendance had been met. (Electronic Sign-in System screenshot can be seen in Attachment 2, p. 6)

II. Awards:

1. Newly employed Honorary Chair Professor of NCKU, Academic Year 2023.
2. Ta-You Wu Memorial Award from National Science Council, Academic Year 2023.

(List of awardees of the two awards above are shown in attachment 3, P.7.)

III. Reported Items:

1. The Chairperson's Report:

Good morning, everyone. Thank you for attending the first university council assembly meeting of this academic year.

- (1) What influences will the brand of NCKU has on the world and Taiwan?
No doubt, the core value of the University lies in its academic excellence, and academic research must respond to the needs of the world. In short, benefit the world with science. The strategic goal of NCKU is very clear, that is, to achieve international cross-domain studies, innovation and collaboration, and campus stability is the driving force behind these three development directions. Office of Academic Affairs, Office of Students' Affairs, Office of General Affairs, Office of International Affairs, Office of R&D and the Industrial Innovation

Center will be scheduled to conduct briefings so that everyone can closely examine and understand the directions of the university.

(2) Physical and mental well-being, health management and heartwarming care are my commitments to all our students, faculty and staff, and they can be used to review the strategies and actions of the university's administrative team. University administration demands a clear strategic map. The biggest importance of the university lies in the people, including faculty, students and all staff. Only when people are allowed to develop carefreely in the university can NCKU go on marching forward. In terms of health management, take for instance, low-dose pulmonary computed tomography (LDCT) will be conducted for faculty and staff over 50 years old, and more than 400 people have already registered. All units please help remind colleagues to register online.

2. Reports from all first-level units and committees (see attachment 1 in the emailed meeting agenda.)

Regular business briefing: Office of Academic Affairs, Office of General Affairs, Office of Research & Development, and Office of International Affairs. (Hereby omitted.)

3. Promotion from the Committee of Gender Equality. See attachment 4 (p.8). Directive from the Chairperson: All deans of colleges please strengthen the awareness of gender equality in college-level meetings.

4. Progress on the execution of the resolutions drafted from the meeting minutes of the 4th University Council Assembly of the academic year 2022 confirmed as seen in Attachment 5 (pp. 9-12).

5. Audit report of the University Fund of NCKU (from audit team: Specialist Chang, Shi-Ling, PWC, Taiwan.)

IV. Election (After the voting procedure was over, two inspectors were called for – Yu, Jung-Lin and Yeh, Tung, to conduct lot drawing to decide on the order. The entire process was videotaped and filed with the agenda to be posted online.

1. University Development Committee members elected are listed as follows (serving a term of 2 years: Academic Year 2023 - 2024 till new committee members are elected.)

Prof. Yafu Li, Prof. Minjie Wen, Prof. Yufen Huang, Prof. Zongxian Wu, Prof. Yongchun Li, Prof. Xisheng Tang, Prof. Fuyun Yu, Prof. Qianbin Hu, Prof. Yanzhong Chen, Prof. Yumin Guo, Prof. Hongyi Ou, and Instructor Colonel Yaoxian Shao.

Computer screenshot can be seen in Attachment 6 (p.13)

According to the Article 2, Item 1, Paragraph 2, Point 1 of the NCKU University Development Committee Establishment Regulations:

If a committee member fails to or unable to serve his/her duty, the next person with the highest votes will replace him/her. Three groups of candidates: No. 14 /15, 16/17/18/19, 21/22 got the same votes, and the following order has been decided through lot-drawing: 15/14, 16/17/19/18, 21/22.

2. Dormitory Allotment and Management Committee members elected are listed as follows (serving a term of 1 year: Academic Year 2023 till new committee members are elected.)

Prof. Hui Sui-lun, Prof. Luo Yulong, Prof. Hung Jingxia, Prof. Wang Jianwen, Prof. Yeung Yating, Prof. Wu Zongxian, Associate Professor Zeng Qionghui, Associate Professor Tu Guocheng, Prof. Zhao Ziyuan, Professor Li Yafu

Computer screenshot can be seen in Attachment 7 (p.14).

Three groups of candidates: No. 8/9/10, 11/12, 13,14,15 got the same votes, and the following order has been decided through lot-drawing: 8/9/10, 11/12, 15/13/14.

The Personnel Office will please issue letters of appointment to the elected committee members above.

V. Items raised for discussion:

The 1st Proposal

Raised by the President

Topic: The Student Union notified the University Assembly of its replacing the member to the "National Cheng Kung University School Fund Management Committee" for the academic year 2023 with Mr. Zhang, Yanting, a student from the Department of Statistics. I hereby explain the following and submit it to a vote in the university assembly.

Proposal: After getting the approval of the University Assembly meeting, the personnel office will issue a letter of appointment.

Resolution;

1. After the proposal is put to vote, more than half of the voters voted in approval. The screenshot can be seen on Attachment 8 (P.15).

2. The Personnel Office will issue Mr. Zhang a letter of appointment.

The 2nd Proposal

Raised by : Executive Vice President (Three)

Topic : Propose to amend <<TCUS Organization and Operation Regulations >>. Amendments raised for discussion.

Proposal : To be implemented after being approved.

Resolution : Approved as proposed. See Attachment 9 (pp.16-24).

The 3rd Proposal

Raised by : Chinese Language Center_

Topic : To amend <<NCKU Regulations for the Establishment of Chinese Language Center>>

Proposal : Submit the discussion results to the University Council Assembly. Amendments published after being approved.

Resolution : Approved as proposed. See Attachment 10 (pp.25-28).

VI. Interim Motion: NA

VII. The meeting is adjourned at 10:43 a.m. on the same day.

VIII. Drawing Lot for nominees with the same number of votes in the elections:
From 10:43 a.m.~ 10:51 a.m.